关于使用“超星泛雅网络教学平台”建设课程的通知

各系、教研室：

按照学院网络教学平台及教学资源库建设及“线上线下融合式”教学模式发展要求，经研究决定从本学期起所有任课教师使用“超星泛雅网络教学平台（简称：超星平台）”建设课程，具体安排如下。

1. 课程建设范围

依照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教学进程表，本学期开设的所有课程（包括选修课程），由担任教学任务的任课教师建设。随后其它学期的课程任课教师接到教学任务后开始建设。

1. 课程建设要求

任课教师按照课程教学标准及总课时，在课程简介、课程章节、师生互答、课程评价、常见问题等栏目内填写相应内容，在课程章节内上传课程教案、PPT、视频等内容。

1. 督导检查

每学期末教务处组织人员对课程建设情况进行督导检查。

教务处

2022年4月1日